

三门峡经济开发区财政审计部

2022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财政审计部概况

- 一、机构设置、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财政审计部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和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开发区财政审计部概况

一、机构设置、职能

(一) 机构设置：本部门内设科室4个，分别为：综合管理科、预算科、预算执行科、审计科。

(二) 人员情况：在职人员17人，退休人员5人，劳务派遣人员2人。

(三) 机构职能

1、负责编制年度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审核批复部门（单位）年度预决算。

2、负责国库现金调度及管理，组织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政府非税收入管理、政府采购活动监督。

3、负责执行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制度和办法，管理和控制地方政府债务。

4、负责监督财税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履行出资人职责，加强国有资产监管。

5、根据《审计法》相关规定，负责对上级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进行跟踪审计，对全区财政收支和法律法规规定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进行审计监督，对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实行审计，对领导干部实行离任及任中审计。

6、承担金融工作相关职责，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此次预算公开只有财政审计部一个单位，没有二级预算单位，所公布的预算为单位全部汇总预算。

第二部分

财政审计部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财政审计部 2022 年收入总计 558.62 万元，支出总计 558.62 元，与 2021 年相比，收入和支出总计各增加 117.11 万元，增长 26.5%。主要原因：人员增加、薪资调整及工作职能增加。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财政审计部 2022 年收入合计 558.6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558.6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财政审计部 2022 年支出合计 558.6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52.62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81%；项目支出 106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财政审计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558.62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117.11 万元，增长 26.5%，主要原因：人员增加、薪资调整及工作职能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财政审计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558.6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52.62 万元，占 81%；项目支出 106 万元，占 19%。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和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财政审计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452.6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42.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10.2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大型修缮、其他资本性支出。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号）要求，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为适应改革要求，我部门《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由上年仅反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科目预算，调整为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财政审计部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财政审计部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为 0%。本年未安排相关预算，因此无具体支出情况。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财政审计部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452.62 万元，主要保障机关人员工资发放、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金额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有关人员及工作事项与往年相比，没有变化。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2022 年，财政审计部拟组织对 3 个项目进行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 106 万元。我部门 2022 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目标，综合反应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质、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1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单位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 0 项；我单位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财政审计部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2022年3月5日

